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ST松发　　公告编号：2026-044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032号），同意本公司向苏州中坤投资有限公司发行343,513,041股股份、向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发行131,338,490股股份、向苏州恒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131,338,490股股份、向陈建华发行131,338,49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以及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40亿元的注册申请。

截至2025年8月7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9,080,992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6.6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99,999,976.6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7,952,612.06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32,047,364.5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5]1038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50,163.27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17,470.54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盛泽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532010100101191777	募集资金专户	2,062,787.93	-
恒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89160078801600002546	募集资金专户	4,861.72	-
恒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盛泽支行	32250199763809603268	募集资金专户	130,481,386.22	-
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支行	206670100100256014	募集资金专户	42,156,315.61	-
合 计				174,705,351.4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50,163.27万元，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本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2025年8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50,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绿色高端装备制造项目	394,305.86	350,000.00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8月22日出具中汇会鉴[2025]10556号《关于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募投项目投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因此，现阶段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为25,785.41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投资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实施完毕，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松发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松发股份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松发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规范，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西南证券对松发股份董事会披露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3,204.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163.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163.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绿色高端装备制造项目	否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	100.00	2026/12/31	37,846.09	是	否
恒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化船舶研发设计中心项目（一期）	否	43,204.74	43,204.74	43,204.74	163.27	163.27	43,041.47	0.3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93,204.74	393,204.74	393,204.74	350,163.27	350,163.27	43,041.47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的结余资金为17,470.54万元。主要由于"恒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化船舶研发设计中心项目（一期）项目"尚未实施完毕。结余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该项目后续支出。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ST松发　　公告编号：2026-035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关联方之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为187,90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9.88%，该等日常性关联交易在公平合理、双方自愿的情况下进行，遵循客观公正、定价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营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建华、陈汉伦、王月回避表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决策程序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苏州中坤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一致行动人苏州恒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恒能（大连）投资有限公司、陈建华、恒力集团有限公司应当在股东会上对该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获得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出具审核意见如下：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计划，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销售等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业务范围，未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业务也不会因为上述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届时应回避表决。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5年度，公司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开展相关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不含税）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设备/接受服务/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公司	105,000.00	85,333.83	因经营计划调整，相关交易未开展
	苏州恒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苏州恒力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3,300.00	1,590.63	不适用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建华、范红卫夫妇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	8,860.00	2,300.88	因关联人范围发生变化，部分交易不再纳入关联交易发生额统计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公司	44,300.00	124.05	因业务调整，相关交易实际未开展
合计		161,460.00	89,349.39	--

注：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之和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6年度预计金额（不含税）	本年年初至2月末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设备/接受服务/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公司	采购油化品、工业气体、高温热水、电、汽、建筑材料、技术服务、承租房产场地等	180,000.00	17,200.46	85,333.83	因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用于生产和工程建设的物资、能源、劳务等交易量显著上升
	苏州恒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恒力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采购系统服务、电子设备、软件开发等	1,700.00	203.11	1,590.63	不适用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建华、范红卫夫妇实际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设备、接受劳务、会务服务、酒店服务、租赁房屋场地等	3,200.00	86.16	2,300.88	不适用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建华、范红卫夫妇实际控制的企业	销售材料、设备等	3,000.00	8.63	124.05	不适用
合计			187,900.00	17,498.36	89,349.39	/

注：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之和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91210200118576274	1999-03-09	范红卫	703,909.9786	辽宁省大连市	生产和销售化工品、油品、PTA等
苏州恒力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91320594MA22HKLL56	2020-09-22	王国栋	1,000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等
苏州恒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1320509MA1PBKX066	2017-07-05	王国栋	5,000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	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对方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建华、范红卫夫妇实际控制的公司。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与公司交易均能正常结算，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2026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向上述关联方采购物资、设备、能源以及接受服务，主要包括采购柴油、工业气体、蒸汽及压缩空气、建筑材料、购买软件及技术服务等，用于日常生产和投资项目建设；拟向关联方销售商品、设备、提供技术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材料及设备等。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采用市场化原则定价，并经双方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遵循公平、公允原则，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ST松发　　公告编号：2026-034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654,607,744.11元，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0,924,533.38元。

鉴于2025年度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未来12个月内，公司的重大投资计划包括但不限于：绿色智能高端船舶制造一体化项目、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绿色船舶制造曲组配套升级项目、绿色高端船舶制造项目配套3号-6号码头项目等，拟投资总金额达到135亿元左右，资金支出需求量较大。综合考虑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及资金使用计划，为了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决定：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因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为负值，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已经披露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

三、上市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说明

上市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60,924,533.38元，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538,408,393.85元，上市公司母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核算。报告期内，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未向上市公司母公司实施分红，导致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仍为负。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对公司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未来，公司将结合自身业务发展规划、财务状况、资金需求、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不产生重大影响的前提下，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努力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

五、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多重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长期发展战略的推进。

（二）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ST松发　　公告编号：2026-040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申请借款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控股股东苏州中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坤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恒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能投资"）、恒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集团"）申请借款额度。本次申请的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利率为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公司无需就本次借款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8条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申请借款事项，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控股股东中坤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恒能供应链、恒能投资及恒力集团申请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本次借款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公司无需就本次借款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该借款额度包含截至2026年2月末，公司已向上述股东借款的余额人民币55.96亿元。本次申请的借款额度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限内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关联交易豁免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8条第（二）项："关联人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上市公司无需提供担保"之规定，本次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申请借款额度的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坤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恒能供应链、恒能投资及恒力集团，其中中坤投资持有公司股份343,513,041股，持股比例为35.39%；恒能供应链持有公司股份131,338,490股，持股比例为13.53%；恒能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31,338,490股，持股比例为13.53%；恒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7,428,000股，持股比例为3.86%。交易对方基本情况如下：

（一）中坤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中坤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313980994G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建华
成立时间	2014年10月14日
住所	吴江区盛泽镇市场路南侧外贸商区东幢2号
主要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南麻恒力路1号
主要业务	对外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二）恒能供应链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恒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MABRA3PC1Q
注册资本	10,101.01万元
法定代表人	卢楚
成立时间	2022年6月30日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寺西洋村、桥南村
主要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寺西洋村、桥南村
主要业务	道路货物运输、供应链管理服务等

（三）恒能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44089086145 2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范红卫
成立时间	2014年3月6日
住所	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新港村原新港小学
主要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新港村原新港小学
主要业务	项目投资

（四）恒力集团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734420935
注册资本	200,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建华
成立时间	2002年1月16日
住所	江苏省吴江市南麻经济开发区
主要办公地址	江苏省吴江市南麻经济开发区
主要业务	生产、销售化纤原料、精对苯二甲酸（PTA）、乙二醇（MEG）；实业投资等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借款额度主要用于公司及下属公司补充流动资金，保障项目建设。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公司代码：603268　　公司简称：*ST松发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人民币435,519,783.25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松发	603268	松发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慧敏	段梦圆
联系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港兴路52号维多利亚广场B栋27层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港兴路52号维多利亚广场B栋27层
电话	0768-2922603	0768-2922603
传真	0768-2922603	0768-2922603
电子信箱	sfzqb@songfa.com	sfzqb@songf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注释》（GB/T4754-2017）、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JR/T 0020-2024），本次重组前，公司所处行业为"307陶瓷制品制造"中的"3074日用陶瓷制品制造"，主要业务类型为日用陶瓷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利润来源为陶瓷产品销售；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所处行业类别为"C37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中的"C373船舶及相关装置制造"，主营业务变更为船舶及高端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利润来源为船舶制造业务、船用发动机制造业务及高端装备制造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成功置入恒力重工100%股权，主营业务实现战略性转型，由传统陶瓷制造正式跨入船舶及高端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领域，并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数字化船舶制造企业。目前，公司业务贯通发动机自主生产及船舶制造等关键环节，主要产品涵盖散货船、油轮、集装箱船及气体运输船等主流船型。

依托行业资深的国际化研发团队、行业领先的造船基础设施、持续优化的创新工艺及船用发动机的自主配套能力，公司已构建起覆盖超大型船舶与高端装备的制造能力。公司矢志打造具备超大型油轮（VLCC）、超大型矿砂船（VLOC）、超大型液化气船（VLGC）、超大型集装箱船、液化天然气船（LNG）、浮式液化天然气生产储卸装置（FLNG）、浮式生产储卸油装置（FPSO）及半潜式钻井平台等高附加值船舶及高端装备生产能力的产业基地。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939,202.29	1,944,276.25	57,177.76	154.04	56,54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5,212.91	327,886.55	151.30	188.27	7,520.92
营业收入	2,163,915.28	577,115.19	27,481.43	274.95	20,609.38
利润总额	318,126.22	33,120.36	-7,585.56	860.52	-11,90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460.77	22,438.60	-7,664.24	1,083.05	-11,69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293.21	-7,834.37	-7,834.37	不适用	-11,90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767.56	-288,054.08	-4,825.44	不适用	-1,53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77	17.40	-207.77	增加29.37个百分点	-87.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96	0.26	-0.62	1,038.46	-0.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6	0.26	-0.62	1,038.46	-0.9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97,200.76	370,778.15	507,871.37	988,06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412.83	39,297.14	62,424.97	138,32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49.74	13,728.29	57,219.98	134,49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219.76	110,043.56	-62,073.42	-63,517.9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事项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对前期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追溯后的财务数据与已披露的前期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差异。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中坤投资有限公司	343,513,041	343,513,041	35.39	343,513,041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建华	131,338,490	131,338,490	13.53	131,338,49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131,338,490	131,338,490	13.53	131,338,49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恒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1,338,490	131,338,490	13.53	131,338,49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0	37,428,000	3.8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UBS AG	15,803,767	16,256,486	1.67	14,340,888	无	0	境外法人
广州广资智造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3,635,124	13,635,124	1.40	13,635,12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林道藩	-14,983,500	11,510,500	1.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群华	7,492,049	7,700,042	0.79	7,635,669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635,669	7,635,669	0.79	7,635,66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州中坤投资有限公司、陈建华、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苏州恒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恒力集团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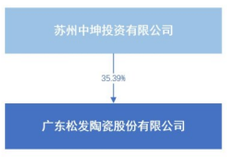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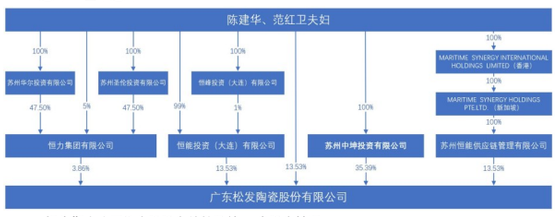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已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方案包括：

（一）重大资产置换：以持有的截至评估基准日全部资产和经营性负债与中坤投资持有的恒力重工50.00%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交易对方购买资产，具体包括：1、向中坤投资购买上述重大资产置换的差额部分；2、向苏州恒能、恒能投资、陈建华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恒力重工剩余50.00%的股权。

（三）募集配套资金：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